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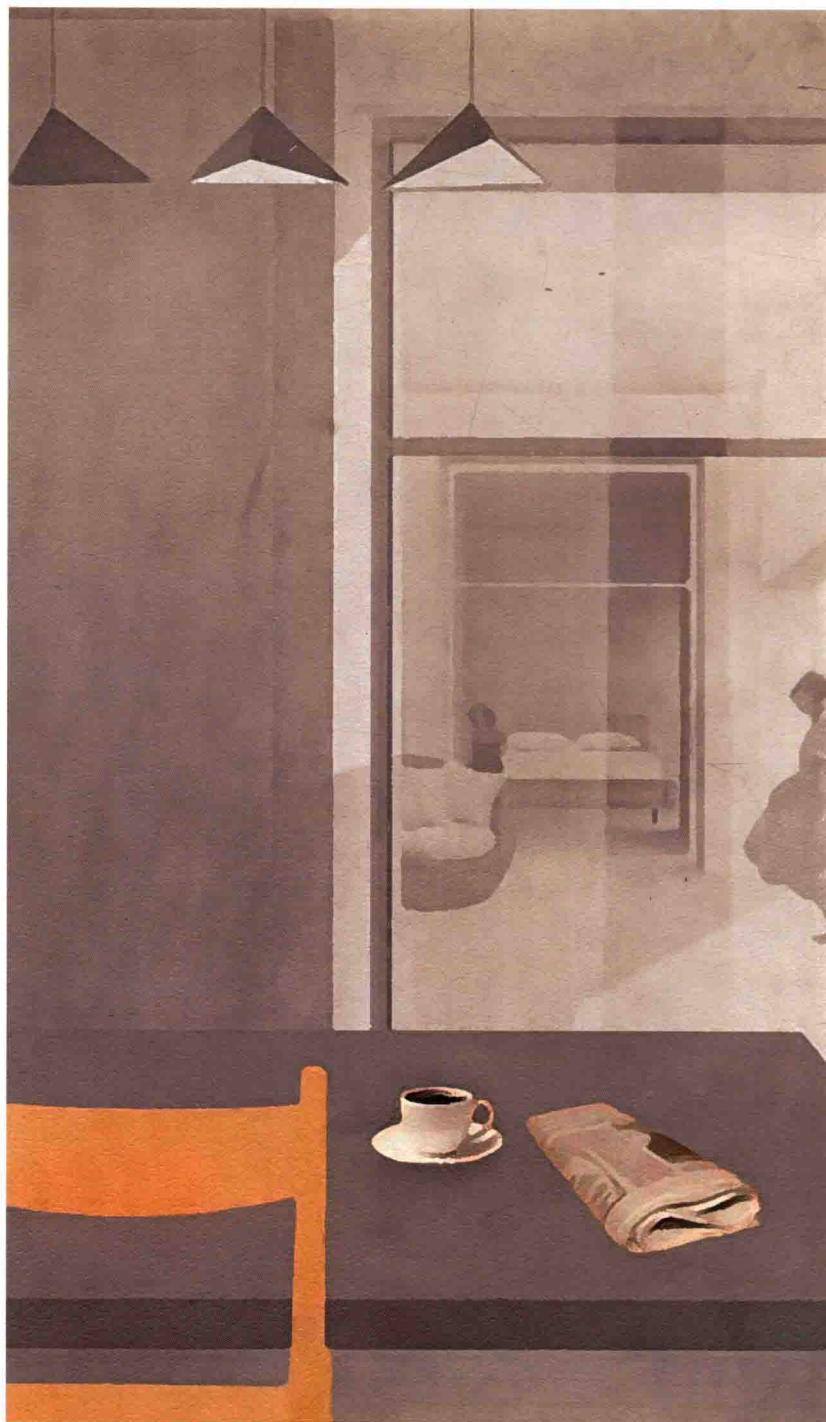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长篇小说

流岚
◎ 著

问题男人



中国文史出版社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问题男人

长篇小说

流岚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问题男人 / 流岚著.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 1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ISBN 978 - 7 - 5034 - 9311 - 9

I. ①问… II. ①流…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44769 号

责任编辑: 马合省 卢祥秋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北京盛彩捷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18 字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8.0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Kuadu Novel Series

虽然在上床之前庄志文就反复地做着思想准备，但终归还是不用。特别是当他手摸到于梦莎那一边是平板板的肋骨一边是软塌塌的乳房的时候，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情绪顿时一落千丈。

真是个没用的东西，哪像个男人？开始时还尽量忍受和配合的于梦莎终于忍无可忍了，随着一声怒骂，一脚把庄志文踢到了床下。

庄志文只好披上一件衣服，抱起被子走到客厅的沙发上，浑身疲惫的他，此刻却没有一丝一毫的睡意。

这是第多少次被于梦莎从床上撵到沙发上，他已经记不清了。但是，第一次被这样撵到卧室之外的地方，那情景他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甚至想忘都忘不掉。

那是他俩结婚第二年，当时还没有孩子，毕竟是年轻人，又是大学的同班同学，感情还算过得去，但是在庄志文的心里始终憋着一股火，这火不仅来自于梦莎对他的轻蔑与傲慢，也来自和他们同住在一起的岳父于在海。由于在一个锅里搅马勺，相互的了解和认识也在不断地加深。结婚之前双方毕竟还都勉强保持着一种起码的礼貌和尊重，可自从庄志文走进了这个家庭之后，就越来越感到无形的压力，让他感到窒息，特别是每次看到岳父大人向他投来的那种轻蔑的眼神，他就感到脊背阵阵发凉，可表面还要装得异常温顺，一口一个爸地叫得好甜。而于在海的女儿，这个大学同班的于梦莎，在专横跋扈方面简直是创造性地继承了她父亲的秉性。庄志文常常一个人这样想，当时于梦莎使尽浑身解数追求自己的时候怎么没有看出来呢？那时的于梦莎处处表现得温柔而乖巧，有些事情做得体

贴入微，让庄志文当时觉得心里一阵阵发热。正是因为这些，当然也加上了后来在庄志文心中具有巨大诱惑力的留城发展的想法，才促成了庄志文下了最后的决心，那决心使另外一个女人泪雨滂沱，甚至险些丢了性命……

夜已经很深了，庄志文的脑子里还是很乱，觉得有千头万绪，不管是哪一个思路，他都觉得既提不起精神，又无法回避。就说刚才吧，本来是好好的事，由于情绪不在最佳的状态，就成了这种一塌糊涂不可收拾的局面。想起来这个春节也过得让人不舒畅，可是于梦莎这些天却显得始终那样精力充沛神采飞扬，不知是这个春节里好酒好肉供的，还是打麻将赢了几千元钱把她兴奋到这种程度。这几天晚上一钻进被窝，还没等庄志文有任何准备的时候，于梦莎就像蛇一样缠在庄志文的身上。每到这种时候，庄志文就越发感到紧张，越想做好就越做不好，庄志文也在心里狠狠地骂自己怎么就这么不争气。于梦莎不断地扭动着身体，没等高潮到来就开始夸张地叫着床，就像一个永不满足的荡妇，和白天简直判若两人。在庄志文的想象中，原来的于梦莎仿佛已经离他越来越远了，现在和自己天天生活在一起夜夜同床共眠的这个女人，还是当年那个有着梦想和追求的大学生吗？不是，肯定不是，变得一点儿影子都没有了。庄志文常常想到这样一个问题，觉得一个人的幸福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家庭，一个是事业。自己在事业上看来不会有太大发展了，一晃毕业十多个年头了，原来还是踌躇满志雄心勃勃想在事业上干出个名堂，如果当初不是因为那个念头，也不会和身边的这个女人走在一起。

怎么，又一个人在想你那个远在千里之外的表姐吧？不知什么时候，于梦莎披散着头发，站到了庄志文的身后，说出来的话也是冷冰冰的。这些日子你像被霜打了一般，你去撒泡尿照照自己，哪还像个男人？

这样不顾情面的贬斥在庄志文看来早已是家常便饭了，刚开始时两个人也是你有来言我有去语地争吵一阵子。渐渐地，庄志文的

锐气已经被于梦莎磨没了，连和她争吵的兴趣都没有了，真是应了那句话，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于梦莎到卫生间里稀里哗啦地洗漱了一阵，又回到了卧室。庄志文倒是觉着清静了不少，可还是感觉心里别扭，现在看来真是验证了父亲当年的那句话，脚上的泡全是自己走出来的，如果和柳叶在一起，肯定不会是今天这种样子。

这种假设在庄志文的心里不知有过多少次，只是这几年次数比原来更多了，每当想到这些他在心里都充满了对柳叶的愧疚。那是多么完美的女人啊，那么珍贵的情感，自己却没有很好地珍惜，说扔就扔了，说丢就丢了。当时自己真是鬼迷心窍，觉得和于梦莎在一起就会平步青云飞黄腾达，从此之后成为人上之人。

下决心走出那关键的一步，庄志文本意是要摆脱那与生俱来的卑微感。对于这一点，他是时隔多年之后才悟出来的，没有想到这个目的没有达到，反而在于氏父女面前丢失了更大的自我。

这套房子每一个角落都仿佛能够找到这些年来庄志文不顺心的故事。他一个人在家的时候，就觉得四面的墙壁都会突然间长出无数只眼睛，在轻蔑地望着自己，让他觉得浑身不自在，即使是在漆黑的夜里，也能常常感到那些眼睛在盯着他。这种痛彻肺腑的感觉，让他无法摆脱，他甚至想过，岳父于在海搬出了这套房子之后，也想自己再另买一套房子，那样住起来就不会有这种压抑了。可是在这样的城市里，要买一套新房，可不比在老家用土坯垒几间房子那么容易那么简单，那得需要几十万元的人民币呀，这些钱在庄志文看来就是一座无法翻越的大山。既然不能翻越金钱的山峰，那就只好付出自己的自尊，只好听任于梦莎时常在他面前摆出一种不可一世的样子，动不动就说这房子可是我老爸留给我的，这里的一块砖一块板都是姓于而不是姓庄。每到这种时候，庄志文便无奈地在脸上挂起了免战牌，赔出笑脸，尽管他在心里都觉得自己活得太窝囊。

不知什么时候迷迷糊糊睡了一觉，一睁眼就听见于梦莎又在卫

生间里忙活起来。这是每天早晨于梦莎的必修课，尤其今天是春节之后第一天上班，用她自己的话说要把新的一年的朝气打扮出来。她似乎忘记了昨天夜里的不快，嘴里还哼着一首流行歌曲。虽然她从大学毕业就分到了文化部门，准确一点儿说还是管理文化的，现在又是副处级干部，可不管是什么歌、什么曲，到了她的嘴里，不出三句保准跑调。原来庄志文心情好的时候还给她纠正过，后来一看于梦莎在这方面简直是无药可救了，就只好由她唱去。

庄志文赶紧洗漱完，就到厨房里准备早餐。这些年他养成了一种习惯，或者说是一种规程，早晨宁可不吃早饭上班也不能迟到。在这一点上于梦莎正好和他相反，不管时间多紧，早晨的两件事她都缺一不可，梳洗打扮之后，便摆出贵夫人的派头坐到餐桌前等着庄志文把饭端上来，然后慢条斯理地吃起来。在这方面庄志文不得不佩服于梦莎的持之以恒，有很多时候庄志文一看时间快到了，就赶紧出去赶车了，身后留下于梦莎一个人在那里享用他辛辛苦苦准备的早餐。前些年毕竟还年轻，匆匆忙忙地赶到了单位，忙了一阵之后肚子里的肠胃就开始造反了，于是他就在办公桌的抽屉里放一包饼干什么的。在这方面庄志文觉得是问心无愧的，可是却没有一个领导说过一句对他表扬的话，仿佛这些年他不迟到不早退都是理所应当、天经地义的。而他家那位却从普通的科员一步一个台阶地往上升，可是庄志文到现在还在副科级的位置上原地踏步，妻子于梦莎已经混到了副处，比自己高了两格。不管是真是假，是虚是实，于梦莎也常常拿他半开玩笑地说，按照级别你给处长做做早餐做做家务也是应该的，你还有什么委屈的呢？每当听到于梦莎的这种话，庄志文的心里就有一种说不出的酸楚。就说两个人在大学同班时，按学习成绩哪门课程庄志文都是遥遥领先的，走到工作岗位之后，这十几年也算是兢兢业业了，可是不管怎样努力，还是没有啥长进。现在庄志文连发火的本钱都没有了，不说别的吧，在副科级位置上一晃就是六年了。六年时间可是一个人工作中一段不算短的时光，看着别人在仕途上突飞猛进，他从开始的焦急，到后来的不平，再

到现在的无奈，他的心路历程可以算是鲜血淋漓了。

坐到办公桌前，庄志文还是打不起精神，随手扯过一张头一天的报纸胡乱地看起来。

志文，你早就听说了吧，咱们的新主任今天就走马上任了。办公室里被人称作万事通的胡文军走过来对庄志文说。

庄志文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嘴里却说了一句，管他谁来呢，咱们还不是干活嘛。

那可不一样。胡文军一边殷勤地帮庄志文擦着桌子整理着上面的文件一边说，你知道吗，听说这位新来的马主任，可是有两套的，比咱们大不了几岁，在咱们市里可算是数得着的人物啊，有一点你和我都比不了。别看咱们都拿着烫着金字的大学毕业文凭，人家可是自学成才，听说原来的学历就是个高中生，可是人家干过的几个部门，都是走到哪儿响到哪儿，哪一个领导都很器重他。这不是，又到咱们这里来镀金了。

这些年庄志文待在机关里，别的没什么长进，可在这方面倒是感受颇深。就说自己所在这个南江市外贸局办公室吧，不说远的，自己六年副科级陪走的三个主任，都升到了好位置，现在都是南江市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的人物。其实庄志文的内心深处始终有着一种不敢表露出来的愤怒，那几个从这里步步高升的主任，论文才论口才，自己都远远在他们之上，他们凭什么就能得到上级的重用，自己却在原地踏步呢？不公啊，真是老天不长眼。这句话他在心里不知喊了多少回。

胡文军这时已经在对面的办公桌前坐下来，想干点儿什么又觉得没有什么好干的，便又凑到庄志文的跟前，压低着语调，有些神秘地说，我说师兄呀，在咱们外贸局的这伙人里，我早就为你抱不平了，他们怎么就是看不见你，要让我说，你有一个最好的条件你没有充分地利用起来。

胡文军也是这座城市里一所师范学院毕业的，又和庄志文是学同一个专业，不过是函授生，是为了文凭不得不学的那种，庄志文

从心里瞧不起这个连“的”“地”“得”都不知怎么用的所谓的大学生，可表面上还得敷衍着。他知道胡文军这样的人别的本事没有，可在外贸大楼里，他那小广播的作用可是不能小视的。可今天实在打不起精神听他说这些，便说，我有一份材料要赶紧弄出来，主任还等着要呢。胡文军一看庄志文这样说，这才没趣地退了出去。

胡文军走了之后，庄志文拿起桌子上的一份报纸随便翻了起来，看了半天也没看进去，脑子里还在想方才胡文军说的话，心里又生出难受和愤懑来，觉得自己真是被于氏父女给活活地耽误了。如果像别人家那样，我早就上去了，也用不着现在这样成天要看人家的脸色了。

真是巧了，就在庄志文闹心的时候，突然接到于梦莎从单位打来的电话，让庄志文晚上下班后直接去岳父家。你直接买点儿像样的烟和酒，咱家老爷子的喜好你是知道的，没什么事早点儿回去，看能帮上忙就帮一把。在庄志文听来，于梦莎说这些话的时候，俨然领导在向他布置工作。

庄志文对于梦莎可以说已经有了太多的习惯，这也算习惯中的一种吧。他心里愤愤地想，我老爹把我养这么大，辛辛苦苦供我上大学，到现在也没有喝过几次我买的酒，这位泰山可始终是高高在上的，每次去他家都是好烟好酒地拿着，还看不见一次好脸，我这是图啥呀？他心里这样想，嘴上却从来也不敢说，只能是好好地答应着。

像往常一样，庄志文仍然揣着一颗忐忑不安的心走进了于在海家，庄志文不知道别的女婿结婚这么多年去丈人家是什么样的心态，但是他想，绝不会像他庄志文这样，真是太憋屈了！这样委委屈屈地过了将近二十年，原指望靠失去自尊会获得在事业上的进展，到今天，失去的永远找不回来了，本该得到的，到现在依然见不到踪影。

吃饭时，几乎和往常没有任何变化，如果不是岳母乔依琳没话找话地说着，饭桌上就是冷场了。如果提起一个话题，又常常是以

对庄志文不如意的现状进行有意或者无意地评头论足。就连这一点，自己的女儿庄晓飞都是心知肚明，当大人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的时候，她也偶尔插上一句两句。

这时，只见于在海端着酒杯，脸上泛着红光，那口气完全是轻蔑和训斥的：我年轻的时候，我所有的社会关系里连一个党员都没有，现在怎么样？我全凭着自己干出来的，拿出工作成绩来，这是最有说服力的，别的，靠这靠那，那不是个男人的活法，是爷们儿就应该有爷们儿的骨气。一看于在海借着酒劲儿把话说得这样不留情面，坐在旁边的老伴儿乔依琳赶紧接过话头，谁还不知道你的那段创业史，就别在孩子们面前显摆了，要说他们俩也算干得不错了，再说了，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也就行了，人们不是常说嘛枪打出头鸟，能过得去就行了呗。于在海听了这话顿时更不高兴了，你说的这些都是不求上进的混账话，就像你，工作几十年，还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干部，只要是个官就能管着你，你这一辈子呀，两个字——白活。

一看这种与家庭聚会格格不入的气氛，于梦莎这时倒很仗义地来了个横刀立马，只见她端起酒杯和于在海响亮地碰了一下，然后一饮而尽，很豪气地说，老爸，您老能不能给我们这些俗人留点儿面子，谁能和您当年相比，当年咱们国家有位老师是两把菜刀起家，您是一个行李卷闯世界，您的故事将来我保证也给您写到家史里去，让咱们的子子孙孙都记着。话又说回来，就说我们家的这位吧，就更没法和您相比了，虽然也是农村出来的，可怎么说呢，现在倒用得着那句话了，叫货比货得留着，人比人得活着。

庄志文看着这爷儿俩演的这出双簧，气愤极了，也感到羞辱极了，现在真是感到经常在文学作品里看到的那句话——有个地缝儿都想钻进去。在这个家庭里要说有些宽容和亲情的真要数岳母乔依琳了。就连自己的亲生女儿庄晓飞仿佛也继承了她外公和她母亲的秉性，小时候倒没有明显的感觉，现在却有了朦朦胧胧让他心疼的感受。

这简直就像一场噩梦，在这种噩梦里庄志文实在不敢奢望让岳父在适当的时候再找到适当的人为自己说句话。其实局外人谁都能看得出来，只要是于在海真为他这位女婿想想办法，庄志文也不会是这般光景……

可是现在想什么都是白费，要紧的是看看这位新到任的马主任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人常说不怕官就怕管，这些年庄志文在顶头上司那里吃的苦头可是数不清的。开始时互相不了解，甚至还觉得自己好歹也是个大学毕业生，总是希望新来的头儿能高看一眼，后来的事实毁了他的这些念头，人家才不管你是什么样的学历呢。

开始时多多少少还顾及于在海的情面，后来当这些人了解他们翁婿之间的关系之后，便完全是公事公办了。

这就是庄志文的悲剧所在，这年头儿“公事公办”往往成了另一种不言而喻的代名词，那就是干活时你出力，到有了好事时，请你靠边站。现在人们常说友情就是效应，朋友就是财路，于是人们对同学会、战友会、同乡会等名目繁多的聚会都乐此不疲，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人们在这些聚会里能找到“公事公办”之外的亲情和关照。

本来应该成为这种聚会潮流当中的弄潮儿，庄志文反而被大浪淘沙般地抛到了岸边，像一条缺氧的鱼，瞪着眼睛看着那些人从自己的身边争先恐后地奔向前面的目标。

新主任的见面会是在二楼的小会议室里进行的，外贸局长王峰亲自出席，向办公室的几个人隆重地介绍了马必成。

四十多岁的马必成看上去也就是三十六七岁的样子，由于饮食和保养的关系，面部皮肤油光发亮，甚至能让人感觉到作为男人那种少有的弹性。只见他笑容可掬地在局长的介绍中向每一个人频频点着头，局长介绍完之后，马必成从座位上站起来，深深地向局长鞠了一躬：方才局长的介绍，既让我受之有愧，又让我受宠若惊，我就把局长方才说的话当成我今后前进的方向和动力吧。今天我到

这里同大家一起共事，要让我说，咱们今后要做的事情可能是成百上千件，但是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向领导负责，为局领导服好务。我理解，办公室是什么部门，就是领导机关的勤务室，如果说一个部门一个单位领导是中心的话，我们每天就是要围绕这个中心转。

听马必成说到这里，坐在庄志文身边的小胡趴在他耳边悄声地说，马屁精宣言。

如果庄志文没有一点儿思想准备的话，他可能会笑出声。这位在南江市颇有知名度的马屁精，原来庄志文并不认识，现在总算是见到活人了，而且正像小胡方才说的，看来以后的日子那就是怎么围绕领导的身前身后去拍马屁了。

坏了，以后的日子会更凄惨。想到这里，庄志文心中暗暗叫苦。在这方面自己可以说是天生的弱智，看着人家在领导面前说着那么多甜言蜜语，甚至让人听着都有些肉麻。当然除了语言之外这些人还有别的武器，而且都是在背地里悄悄进行的。庄志文当然知道很多事情连几岁的孩子都能学会，可是自己却怎么也学不好。在这一点上曾无数次被于梦莎骂过，骂他没有长进，骂他不会来事，骂他只配在庄稼地里顺着垄沟找豆包吃，骂他根本不配成为城里人。

于梦莎有一个最大的优点，那就是健忘。这是庄志文多年之后才总结出来的。常常是头一天两个人还吵得天翻地覆的，第二天于梦莎就像什么也没发生过一样。

快下班的时候，接到于梦莎从单位打来的电话，说，我今天上班时听对面桌的王大姐说有一种药挺好使的，她老头子用了之后就立马年轻了二十岁，受用得很，也去买了一盒，晚上给你用用。对了，你不是说我的乳房影响你的情绪吗，王大姐说了，用一种硅胶的，同真的差不了多少，过几天我也装一副，到时候够你美的了。

庄志文心里咯噔一下，这真是怕什么来什么，又是乳房，如果人工造的能和天生长的一样，那不是天方夜谭吗？

庄志文不敢多想，因为他知道想也没用，到时候顶天了也就像

往常一样，挨了一顿臭骂之后，再被赶到沙发上睡。

2

自从庄志文长大成人之后，确切一点儿说，也就是庄志文作为一个男人，第一次让他刻骨铭心地感受女人乳房的人是柳叶。

柳叶比庄志文大三岁，在学校时比庄志文高两级。

原来他俩并不认识，庄志文的家离乡里还有十里路。等他在村办学校念完小学考到乡里中学后，才第一次见到了柳叶。

开学第一天，庄志文特意起了个大早，赶到乡中学校时，老师们还没来呢。看到操场上有一些学生正在打篮球，他也凑了过去，让他感到奇怪的是，在篮球场上来回奔跑的十个人中，竟然有一个女同学。那奔跑的姿势，如果从远处看，谁都不会想到是一个女生，更让他感到惊奇的是，这个女生不但个头儿苗条，而且容貌也非常的出众。庄志文仔仔细细地看着她，完全忘了那球场上流星般飞来飞去的篮球。十四岁的他，当时还不能完全懂得自己突然产生的这种对异性的冲动是什么原因，但的确被篮球场上这个女生吸引住了。再看围观的学生，或比比画画地议论着，或交头接耳地说着什么，但庄志文听得出，大家谈论的内容多半是跟这个女生有关，便在一旁认真听起来。从大家的议论中庄志文对这位容貌极佳的女生有了基本的了解，知道她叫柳叶，是初三的学生，早就被全校的学生私下里评为校花。还有一点很重要，柳叶的父亲就是现任乡党委书记柳成林。

庄志文忽然感到有些口渴，便使劲地咽了下口水，不知是对这个叫柳叶的女生产生了羡慕还是出于别的什么，只是觉得柳叶就像天上的星星，自己只能看得见，却无法摸得到。

等到庄志文真正在中学站住了脚，进入了正规的学习之后，他

才更强烈地感受到来自那位叫柳叶的对他的一次又一次的影响。在此之前，对于女性的接触，庄志文并不陌生。他从小就在两个比他大很多的姐姐跟前长大，那种来自于母亲之外的异性的抚爱他早就感到习以为常了。家中姐弟三人，他自然成为全家人心目中的宝贝，尤其是父亲对他的溺爱和两个姐姐对他的百依百顺。家里的日子虽然贫穷，可对庄志文来说，在贫穷的日子里他却享受到了太多来自于亲人的关爱。由于这种爱就像潮水般永不枯竭，使他觉得这一切都是天经地义的，他就该被这种爱所拥抱所推动，从来不去多想自己对这种爱应该做出怎样的反应或者回报。正是由于这种特殊的溺爱，使庄志文从小在家里就很任性。比如大喊大叫，比如蛮不讲理，这种唯我独尊的想法只能在家里有，到了外面就变成了另外一种人。就是和伙伴们玩，他也很少参与那种男孩子们经常玩的带有冒险性的游戏，有时甚至一个人偷偷地靠近那些跳格子或者跳皮筋的女孩子们。他有时也在心里恨自己，胆子为什么这么小，怎么就不能像那些胆子大的男孩子一样半宿半夜地在村子里跑，可以扛着梯子爬到各家各户房檐下捉麻雀。即使偶尔参加这样的活动，他也永远是个配角或者跟班。

风风火火的柳叶在球场上来回奔跑的情景便成了他记忆中一幅永恒的画面，甚至吃饭时也常常走神。他只感到柳叶那身火红的运动装又在眼前燃烧起来，常常在梦里，甚至看到柳叶正笑盈盈地向他走来……

整个初中阶段庄志文的学习成绩都是平平的，只有数学学得还算不错。让他感到振奋的是，在上初中三年级的时候，数学老师点名让他当了课代表。就这样一件小事，却成了庄志文中学时代的一个重要的转折点。这是多年之后他自己慢慢总结出来的。

对那些往事现在他很少去回忆，因为在整个中学时代，在他记忆中占有最重要位置的就是柳叶。原来他不知道为什么，等上了高中之后，他读到了一本书，好像也写到了这方面的事情。他把自己和书中的人物做了下比较，才知道自己这是对柳叶进行着暗恋，或

者叫一厢情愿，被他爱慕的对象柳叶当然不知道这一切。在高一年级的下学期，全校进行了一次作文大赛，那时庄志文的作文得了一个三等奖，而全校那个唯一的一等奖的得主就是柳叶。当时他几乎能把柳叶的那篇作文背诵下来，也正是通过那篇作文庄志文才或多或少地了解到柳叶心目中所追求所敬仰的对象，就是那些在学业上有所成就，在事业上不断走向成功的人。他记得柳叶在那篇文章里引用了很多古往今来成功的范例，字里行间荡漾着女性特有的温情和细致。庄志文把那篇文章偷偷抄下来，没事的时候就拿出来看，直到每个标点符号都记得清清楚楚。

尤其是在那次作文大赛之后，庄志文的学习成绩有了不可思议的进步，连班主任都感到很吃惊，同班的同学也都对他有些刮目相看了。其实最主要的原因他自己清楚，这一切都来自那篇作文，来自那篇作文的作者柳叶对他所产生的一种无形的鼓励。在那些日子里，庄志文常常一个人在遐思畅想，他感觉天上那颗星星突然间离他近了，他想伸手去摸，却感到那颗星星瞬间又飞远了，又变得无影无踪了。庄志文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劝着自己，这是何苦呢？人家是靠山乡的党委书记的女儿，是公主是校花，况且比自己又大了好几岁，和柳叶相比，满身土气的自己永远是地上的青蛙，想同天鹅为伍那只能是梦想。道理他比谁都明白，可这时的庄志文，眼前即使摆出来一万条不让他胡思乱想的理由，也无法动摇他对柳叶的爱慕。他的心就这样默默地痛苦着，他无法解脱，又无法突破。不在一个年级，每天只能在课间操的时候远远望上一眼，甚至在柳叶上体育课的时候，坐在窗边听课的庄志文常常精神溜号，他只能用眼睛的余光去扫视操场上的柳叶。而当面对老师提问的时候常常不知所措，甚至数学，作为课代表的他也常常出现差错。他知道这样下去会毁了自己，自己如果不能在学业上有所长进，别说是柳叶，就是其他任何什么叶，都会同他将来的生活无关。在他上高中二年级的时候，柳叶已经高中毕业，因为偏科偏得太厉害，柳叶在高考的时候语文打了一百多分，可是数学和外语却只有几十分，总分数

距离大学录取分数线相差三十多分，这样只好又重读了一年。原来比庄志文高出两级，现在只剩下一级了。这时庄志文甚至产生过这样的念头，柳叶第二年再考不上的话，如果再要重读，说不定他和柳叶会同班呢。

事情并没有像庄志文所想象的那样，第二年柳叶高考的分数确实差了不少，但她并没有再回校重读，而是到乡广播站当了广播员。从那之后，每天都能在广播里听到柳叶那清脆悦耳的声音，不管学习多忙，每天早晨庄志文都在自己家的广播旁听完柳叶的播音，之后再背起书包去上学。

可能是由于柳叶不在学校了，庄志文的注意力开始真正集中起来。他也知道自己作为一个农民的儿子，如果想出人头地，就只剩下考大学这条路了。

在高三分班时，庄志文听从了班主任语文老师的劝告，选择了文科。班主任说庄志文记忆力好，数学和外语也都不错，这在文科考生中是占绝对优势的。但在庄志文的心里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念头，那就是将来他要报考大学新闻专业，毕业后就当编辑当记者，最好还回到河东县。这样就可以有更多的机会接触柳叶了，如果真凑巧的话说不定还能在一个单位工作呢。

考大学的成绩公布的那天，成了庄志文全家人的节日。他是那一年靠山乡的文科状元。虽然他高考的分数刚刚进入重点段，可这里毕竟是地处偏远、教学条件相对落后的乡村，他的文科成绩在河东县居然排在了第三名。这在靠山乡是一条爆炸性的新闻，公布分数的第二天，又出现了一件让他怎么也想不到的事情，也正是这件事情，影响了他的一生。

当柳叶领着乡广播站的两个小伙子，扛着录像机来到庄志文家的时候，庄志文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甚至感到一阵眩晕，这个他只能每天从广播里听见声音或在别人家的电视里见到形象的校花，这位灿若星辰的美女突然间像天女下凡似的来到他的身边。